

安全评价项目信息

安全评价项目名称	广州市大鹏工业气体有限公司经营危险化学品安全评价报告	
评价类别	现状评价	
项目简介	<p>广州市大鹏工业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鹏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2 月 20 日，位于广州市花都区炭步镇文二工业区，是一家从事销售氧[压缩的或液化的]（2528）、乙炔（2629）等危险化学品的企业，设有气瓶储罐及充装区，属危险化学品储存经营企业。</p> <p>广州市大鹏工业气体有限公司已持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穗花 WH 安经证字 [2018]0115 号），经营有效期为 2018 年 12 月 10 日至 2021 年 12 月 09 日，许可经营方式：储存经营（兼批发经营）；许可储存经营的品种为：氮[压缩的或液化的]（172）、二氧化碳[压缩的或液化的]（642）、氩[压缩的或液化的]（2505）、氧[压缩的或液化的]（2528），乙炔（2629）共 5 个品种；许可纯批发经营的品种为：丙烷（139）。现由于经营许可证即将到期申请换领新证，本次申请经营方式和经营品种均不变。</p> <p>广东正维咨询服务受企业委托，以《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安全评价导则》（国家安监局安监管管二字[2003]38 号）等为评价准则，对企业申请危险化学品经营的安全状况进行评价。</p>	
评价结论	<p><b>广州市大鹏工业气体有限公司的经营条件符合危险化学品经营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备延期换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条件。</b></p>	
参与评价工作的安全评价师（注册安全工程师、技术专家）		
所承担的工作	姓名	资格证书编号
项目组长	成可荣	S011044000110191001046
项目组成员	刘学俊	0800000000205879
	石宁	0800000000205429
	石亚超	1100000000201168
报告编制人	成可荣	S011044000110191001046
	刘学俊	0800000000205879
	石宁	0800000000205429
	石亚超	1100000000201168
报告审核人	张衡丰	0800000000205384
过程控制负责人	邓麟	0800000000102791
技术负责人	王 兵	1200000000100250
到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情况	人员	成可荣
	时间	21.9.5
	主要任务	勘查现场
报告提交时间	21.11	
备注		

现场照片

